**保密及知识产权承诺函**

鉴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建立驻场合作项目，\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委派\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参与项目，而甲方将因此向乙方披露本承诺函定义的保密信息。为保证此类信息不被未经授权地披露、使用，经友好协商，乙方确认按照就如下条款约定执行。

1. **定义**
   1. **保密信息：**属于甲方的保密信息、专有信息和商业秘密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是指甲方拥有或持有的、不为外界所公知的、与甲方或甲方的关联公司业务、服务、产品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由甲方或其关联公司在本承诺函签署前或之后披露给乙方，(1)所有商业信息/数据、计划、策略、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计划和战略、员工名单、员工福利计划、人事事务、顾客清单/数据、市场信息、营销计划、定价政策、方法、财务信息、或关于财务计划的信息、关于为资本结构和流动性需要制定的当前规划以及选择性的考虑等相关的信息、任何客户合同或关于某客户合同的提议、投资者信息、关于任何研究或试验计划的测试数据、在制品、现在或将来的产品；（2）所有计算机程序（包括目标和源代码）、软件程序、系统书面记录、技术诀窍或创意，以及运算法则；（3）所有用户手册、系统文档、保密报告、通信、备忘录或与前述第(1)款和(2)项描述的任何项目有关的其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和投标文件、述标文件等；（4）乙方在履行与甲方间任何合作时，接触到的第三方提交给甲方的任何信息。无论这些信息是以书面、口头、图形、电磁还是其他任何形式披露。
   2. **关联公司：**一方的关联公司是指由一方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直接或间接控制一方；或与一方共同控制同一家公司或能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与一方受同一家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与一方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一方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这里的“公司”指任何一人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是指直接或间接地拥有影响所提及公司管理的能力，无论是通过所有权、有投票权的股份、合同或其他被人民法院认定的方式。
2. **保密义务**
   1. 乙方将仅限于为评估其是否将与甲方建立服务合作关系，以及在服务合作关系建立后为执行合作关系之必要而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
   2. 乙方同意严格控制甲方所披露的保密信息，保护的程度不能低于乙方保护自己保密信息的程度。但无论如何，乙方对该保密信息的保护程度不能低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保护的程度。
   3. 乙方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执行和坚持适当的作业程序（如乙方规章制度或为执行本承诺函而特别制定的规定等）来避免非经授权而披露、使用或复制保密信息。
   4.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承诺函的存在或本承诺函的任何内容以及本承诺函所涉及的任何保密信息，也不得向第三方告知或暗示双方间存在合作关系。
   5. 一旦乙方发现任何人错误地获得或使用了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乙方将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6.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好甲方为其加域或开通特殊权限的电脑，并且乙方不得超越甲方许可范围获取任何甲方保密信息。
   7. 乙方应在驻场项目结束前3日内，将甲方为其加域或开通权限的电脑交与甲方，由甲方技术人员进行格式化信息清理。
3. **使用方式和不使用的义务**
   1. 除直接参与本承诺函项下工作需要之外，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能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其它任何第三方，
   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不能将此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或仿造、进行反向工程、反汇编、逆向推导等。
   3. 乙方承诺在保密期限内，乙方将不会为任何与本承诺函规定不符的目的自己或允许他人使用保密信息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4. 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或授权，并在非法律强制的措施下，因过失、故意等其他任何理由将保密信息偷漏给被本人以外的第三人，应承担违约责任的同时，告知知悉保密信息的第三人负有保密义务，并承担因第三人原因所引起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违约责任、赔偿金及第三人所违反本保密承诺函的一切责任）
4. **例外情况**

如果乙方基于法律、法规、判决、裁定（包括按照传票、法院或政府处理程序）的要求而需披露保密信息，则乙方应当事先尽快通知甲方，如不能事先通知亦应在该行为发生后24小时内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当尽最大努力帮助甲方有效限制该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

1. **否认许可**

除非甲方另行明确书面授权，乙方不能认为据本承诺函甲方授予了乙方包含该保密信息的任何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或该知识产权的使用权。

1. **知识产权**
   1. 甲方拥有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或为执行服务项目提供给甲方或者新产生的任何文字、图形、图片、视频、音频及其他形式的素材、片段、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除为执行服务项目之目的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或授权他人使用，否则甲方有权按照本保密承诺追究其法律责任，并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服务结束后，乙方需将其留存的全部素材、片段和成果等返还甲方或经甲方同意后予以删除或销毁。
   2. 如执行服务项目过程中涉及乙方提供的资料或素材的，乙方应保证拥有合法知识产权或已取得拥有知识产权的第三方授权，有权按照本承诺函或甲方与指派乙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公司签署的其他承诺函约定予以合法使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素材、方案、创意、设计或内容等引起第三方的指控或索赔，由乙方自行解决该等问题，并保护甲方利益不受损害，否则，因此导致甲方利益受损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应保证甲方有权不受限的免费使用乙方基于执行服务项目而向甲方提供的资料或素材，保证其不受乙方或任何第三方的限制或追索。
   3. 如为执行服务项目，乙方需要使用甲方的商标、企业标志、商号、著作权、及其他甲方资源的，乙方及指派乙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公司应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且应严格按照甲方的使用规范执行。除为执行服务项目之目的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其他目的使用甲方商标、商号等上述资源。本承诺函终止或解除时，乙方及指派乙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公司应立即停止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等上述资源。
2. **保密期限**
   1. 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双方就建立服务合作关系可行性的任何沟通以及在建立服务合作关系后的任何信息交流均受本承诺函条件和条款的约束。
   2. 除非甲方以书面形式明确说明本承诺函所涉及的某项保密信息可以不用保密，否则乙方必须按照本承诺函约定的保密义务对所收到的保密信息持续地承担保密义务，直至保密信息非因违约而被公开之日止。
3. **救济方法**
   1. 双方承认，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是有价值的商业秘密；遵守本承诺函的条款和条件对于保护保密信息的秘密是有必要的；所有违约对该保密信息进行未被授权的披露或使用将对甲方造成不可挽回的和持续的损害。双方确认一旦发生违约行为，计算这样的损失的具体金额可能比较困难，因此双方认为事先确定一个违约金比例是合理的，为此双方确定如果发生乙方违约：
      1.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指示采取有效的方法对该保密信息进行保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低于 100 万元的违约金；如果乙方将保密信息提供、泄露给甲方的竞争对手，则违约金的最低支付额应增加至1000万元。
      3. 如接收方参加披露方驻场办公项目，接收方丢失、恶意损坏披露方为其加域或开通权限的电脑，或接收方在驻场办公项目结束时拒不将电脑提交披露方处理的，接受方应向披露方支付不低于200万元的违约金。
   2.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并应当赔偿甲方因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所有损失或损害等等。
4. **其他承诺事项**

乙方与甲方建立服务合作关系或基于其他第三方的委派而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不视为与甲方建立任何雇佣关系、劳务关系、劳动关系或合伙、合作关系，乙方不得在任何时间对外宣称为甲方的雇员、顾问、合作伙伴，或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1. **附则**
   1. 本承诺函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由本承诺函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本承诺函签署地人民法院裁决。本承诺函签署地为北京市大兴区。
   2. 本承诺函经乙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同保密期限，原件由甲方留存。

（以下无正文，为《保密及知识产权承诺函》签字页）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签订时间：201 年 月 日**